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237新北市三峽區復興路399號
聯絡人：陳雅婷
電子信箱：eckirb@km.eck.org.tw
聯絡電話：(02)2672-3456分機6835
傳真電話：

受文者：臺中榮民總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恩醫教字第11100043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講習班議程(講習班議程 63c5f743abcf271101818a515f7c5b39_1111201196_1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院擬訂於111年10月22日(六)舉辦「人體試驗研究論理講習班」，敬摯敬邀 貴院校蒞臨指導及相關領域有興趣者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一、本講習班旨在加強所有醫、護及研究同仁對於「人體實驗/研究倫理」相關知識及執行時之認知。凡現任人體試驗委員會委員、計劃主持人及執行者、有興趣瞭解者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二、全程參加活動並完成相關手續者核發「課程訓練證明」，作為未來執行臨床試驗資格之認定。三、檢附活動議程及課程資訊，敬請參閱。四、配合政府政策，若取消課程將會另行通知。五、本次報名採線上報名方式(111年10月7日開始報名)，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恩主公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承辦人員陳小姐(02-2672-3456分機6835)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臺北市立萬芳醫院—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、新北市立聯合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、

臺中榮民總醫院



裝

訂

線





訂

線

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、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、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國軍花蓮總醫院、國軍桃園總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、國軍臺中總醫院、東基醫療財團法人台東基督教醫院、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、恆基醫療財團法人恆春基督教醫院、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、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、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高雄市立大同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經營)、輔英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附設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斗六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關山慈濟醫院、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八里療養院、衛生福利部北區兒童之家、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、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、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、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、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、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南教養院、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、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、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高雄市立凱旋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、高雄市立鳳山醫院(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)、新北市立土城醫院(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興建經營)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銘傳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醫院—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長庚大學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生醫護



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防大學、中央研究院、中央警察大學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、聯新國際醫院、聯新國際醫院桃新分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亞東技術學院

副本： 

院長 黃信彰

裝



線

人體試驗研究倫理講習班

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主辦

為配合醫療法/人體試驗管理辦法/人體研究法等法規，凡有意願擔任人體研究/試驗計畫主持人或研究團隊，皆需依藥品優良臨床試驗準則（GCP）第14條規定，所有參與試驗執行之人員，應有符合工作資格之教育、訓練及經驗。另有興趣瞭解及參與人體研究/試驗計畫者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

全程參加活動並完成考試評估者核發課程「訓練證明」6小時，認證考試及格者加發「訓練證明」2小時，以作為未來執行人體研究/試驗等資格之認定。

時間：2022年10月22日（星期六）8:30~16:30

實體課程：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復興醫療大樓17樓大講堂

視訊課程：ZOOM軟體（若使用手機或平版上課，請先下載[ZOOM]應用程式）

地址：新北市三峽區復興路399號

流程：

時間	主題	講員
08:30~09:00	報到時間	
09:00~09:50	臨床試驗受試者之權利與責任 相關法規介紹	連群 理事 台灣臨床研究倫理審查學會
09:50~10:00	休息時間	
10:00~10:50	大數據與AI時代的醫療	王志嘉 主任 三軍總醫院人體試驗審議會 行政管理中心
10:50~11:40	臨床與研究應具備的性別專業 與性別意識	
11:40~13:00	休息時間	
13:00~14:00	如何與IRB建立夥伴關係	謝政達 主任 國泰汐止分院 神經外科
14:00~14:10	休息時間	
14:10~15:00	知情同意之執行盲點與因應之道	林明薇 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公共衛生研究所
15:10~16:10	資料庫與大數據之研究倫理審查 與案例討論	

★本會保有變更講題與講師之權利

課程資訊及注意事項

- 費用：每人酌收證書費NT\$1,000，恩主公醫院同仁免費。
- 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報名期間：111年10月07日至111年10月17日額滿為止。請先繳費後，至 <https://www.beiclass.com/rid=2648b8a62f3714362552> 填寫報名表。
- 名額：實體課程(院內學員)50名；視訊課程(院外學員)100名(額滿為止)，場地座位有限，恕不接受旁聽。

- 繳費方式：ATM轉帳或臨櫃匯款
戶名：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
銀行代碼：812
帳號：20681000090109
金融機構名稱：台新銀行 建北分行

報名表 QR Code



- ★轉帳後請於填寫報名表時提供轉出銀行帳戶帳號末5碼暨轉出日期以利對帳
- 收據：郵寄寄出，日期將以活動當日為主，需開立抬頭者，請務必於報名表載明無誤，恕不予以更改或補發。
- 報名費繳交完成者，如不克出席參加，恕不予退費，可更換參與學員(限1次變更，但需於10月19日前通知本會)。
- 課程訓練證明：活動結束後4-5工作天寄發電子檔，請務必填寫欲寄達之電子信箱(恕不發放部分時數)。
- 學員需完成上午簽到(09:10前)、下午簽到(12:30-13:00)及下午簽退並完成考試評估，全程參加活動並完成考試評估者核發課程「訓練證明」6小時，認證考試及格者加發「訓練證明」2小時。
- 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，本次講習班不提供紙本講義、環保杯，講義載點將於10月19日寄送連結至學員報名表所留電子信箱，請視需要自行列印或攜帶行動裝置閱讀，亦或是課程當天可掃描QR Code下載講義PPT檔。
- 敬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本次課程恕不提供免費停車券。
- 醫師繼續教育積分申請中。
- 建議學員上課時配戴口罩等防護措施，並注意自己體溫、落實自我健康管理。

★學員報名課程前請務必詳閱注意事項，以保障自身權益。